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24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调整优化融资结构，以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在 2024 年度将部分生产线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与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方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交易，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为上述额度项下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参考市场公平价格，确认租赁期限、交易金额、放款时间、融资利率、付款周期、服务费率等事项。

中方租赁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控股二级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

事黄爱武、侯焰、林家迟、吴彬彬、陈琴琴、林润昕回避表决，其余 3 名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本议案已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接受委托表决的股份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佳威

注册资本：5,000 万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时间：2016 年 07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H66C3Q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持有中方租赁 75%股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持有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权，是中方租赁的实际控制人。

与公司关系：中方租赁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控股二级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	89,954.02	30,098.98	4,785.89	880.76
2023年9月30日	72,495.18	30,112.67	3,623.92	13.69

履约能力分析：中方租赁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情形。经查询，中方租赁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中方租赁签订具体融资租赁合同，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参考市场公平价格，确认租赁期限、交易金额、放款时间、融资利率、付款周期、服务费率等事项，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拟确定的主要交易内容如下：

出租方：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承租方：公司或下属控股公司

租赁标的：公司或下属控股公司部分生产线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交易标的在交易日前归公司本部所有，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交易方式：售后回租

融资额度：20 亿元

融资利率及服务费率：参照放款时融资租赁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

增信措施：公司为上述额度项下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双方参照融资租赁市场行情，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主要目的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对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及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虽然公司将生产线部分设备（即租赁物）出售给中方租赁再租回使用，租赁期满，公司支付少量价款购回全部租赁物所有权，但租赁期间公司仍将设备用于自身经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租赁物仍在公司核算并计提折旧，不会因为出售或留购产生处置损益，仅因发生的融资费用（主要为租赁利息等）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可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相关的机器设备的正常使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上述交易事项公平、合理，

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九日